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芦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8月28日,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芦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 理的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芦东先 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即日生效。

芦东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专业能力和条件,不存在《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 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对芦东先生的提名及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附件: 芦东先生简历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备查文件:

-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换届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纪要

附件:

芦东先生简历

芦东先生,51岁,自2024年8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芦先生毕业于东北大学有色金属冶金专业,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在冶金技术、企业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芦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长城铝业公司氧化铝一厂五车间副主任、调度室副主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分公司")氧化铝一厂化验室主任、技术监督站主任、生产运行部主任、副厂长、厂长,河南分公司氧化铝厂厂长,河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芦先生目前还担任本公司附属公司广西华昇新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